

1、招标条件

余姚市文物保护管理所教研及配套用房迁建工程已由余姚市发展与改革局以2307-330281-04-01-128662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余姚市阳明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自筹解决，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余姚市阳明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余姚市阳明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正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余姚市文物保护管理所教研及配套用房迁建工程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688.98万元，工程概算688.9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575.50万元，建设规模：本工程位于阳明街道丰山前村富巷北路7弄2号-1,总用地面积 1949.05平方米，折合2.92亩，总建筑面积1210.68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幢文物保护管理所配套用房，配套建设道路、停车位、绿化及给排水、电气等相关附属设施，建设地点：余姚市富巷北路。2.2 招标范围：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新建一幢文物保护管理所配套用房，配套建设道路、停车位、绿化及给排水、电气等相关附属设施。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5580238元。2.3 施工总工期：150日历天。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3.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3.2 自 年 1 月1日（以工程交工或竣工验收日期为准）以来完成过（类似项目施工）业绩。3.3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二）拟派项目负责人：3.4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具有 / 专业技术职称，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三）其他：3.5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4.2 潜在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前应办理交易主体信息登记，具体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主体登记”栏目进行操作。4.3 投标人须缴纳系统使用费100元。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05月0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5年04月28日09时00分】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5年05月08日09时00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5.3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余姚市阳明文化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余姚市南雷南路1号（自主申报）

联系人：李燕娜

联系电话：0574-62797182

招标代理：宁波正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余姚市中塑国际商务中心三号楼2101

联系人：李超

联系电话：13738890240

监管部门：余姚市营商环境建设办公室